

有阴晴圆缺
有悲欢离合
记生活百味
看人间烟火

欢迎您的来稿

投稿邮箱:

wanbaofukan

@163.com

请在主题中标
注“生活札
记”。



潍坊晚报

2024年4月17日

星期三

值班主任: 陈晨

编辑:

石风华

美编:

许茗蕾

校对:

曾艳

贵爷爷贫贱孙

□孙贵颂

清朝晚期，松江府有户宰相人家，家道中落。中落速度相当惊人：到了孙子这一辈，竟然依靠乞讨为生。有一次，这家孙子要到了一袋米，试了试，拿不动。看到边上有个阿Q式的人物，便让他帮忙扛到家里。但那人扛起米来，腿脚无力，趑趄趑趄，汗流浹背。这家孙子嫌他走得慢，责备说：“我是相国的孙子，无力背负，还说得过去。你就是个出苦力的，为什么也背不动？”岂料那位佣工回道：“大哥，我爷爷也是位尚书啊。”这位孙子听了，差点没背过去气。

接下来，两家孙子肯定要回忆一番过往。吃香的，喝辣的，穿金的，戴银的……吹牛与事实混杂，笑声与哭诉相伴。最后互相拍拍肩膀，互道珍重。按下不表。

孟子说：“君子之泽，五世而斩。”而那位宰相与那位尚书，却只不过三代，家道就败落了，而且败落到两个孙子一个沿街乞讨、一个打短工的地步。二老（很可能同在朝廷为官）如果泉下有知，估计要愤恨到诈尸。

这两位爷爷，如果是贪官污吏，那么肯定财源滚滚。“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更别说宰相、尚书了。“我家的钱，几辈子都用不完。”即便清正廉洁，收入也十分丰厚。林则徐是个好官吧？据易中天先生考证，林则徐在担任陕西巡抚时，虽然年薪只有180两白银，但单单陕西督粮道每年“孝敬”他的常规性红包，就是纹银5200两，还不包括“三节两寿”的节礼和门包杂费之类。宰相与尚书，均是京官，没有地方官员那么多的油水，但确保个人与家族尽享富贵荣华，肯定不成问题。看看《红楼梦》里的描述，就一清二楚了。

那么这两位高官的后代，为何混到如此地步？不妨来一个“看三国掉眼泪——替古人担忧”，分析一下其家道走下坡路的原因所在。

想来不外乎：要么挥金如土，要么摊上了大事，要么不擅长经营。而从快速致贫的情况分析，第一种情况居多。只有第一种，会像自由落体一样，下降最快。后两种，硬撑几代不成问题。我们邻村就有这样的例子。老子省吃俭用，辛辛苦苦积攒下几十亩地，丰衣足食，家境殷实。可是儿子不争气，开始吃大烟，很快就把家里的老本踢蹬得精光，几十亩地全换成了烟灰。

美国科学家研究发现，栖息地环境恶劣，会让动物变得更聪明。他们为此做过一个实验：在两组玻璃盘下面，放上山雀最爱吃的虫子，山雀只要想办法移开玻璃盘，就能享受美味。然后请两只外观一样的黑顶山雀登场。这两只山雀，其实都是圈养长大的，只不过它们的家族来自于不同的地方。一只来自南方的堪萨斯州，那里物产丰饶，环境舒适，气候宜人（当然也宜鸟），食物充足；另一只山雀的祖籍是北方的阿拉斯加，那里常年冰雪覆盖，气候恶劣，食物缺乏。比赛开始，来自北方的山雀很轻松地掀开一个玻璃盘，吞下一只虫子；又掀开另一个玻璃盘，叼出一只虫子……而那来自于南方的山雀，看着玻璃盘下面的虫子，只会对着玻璃一个劲地啄、啄、啄，一只虫子也没吃到。

这个实验说明：恶劣的环境教会了山雀应对挑战的本领；而优越的条件，让山雀变得生存能力低下。虽然两只山雀经过了人工圈养，但它们的技能却深植于其基因之中。因为遗传的作用，不但本代山雀的聪明程度不同，而且其后代聪明程度也迥异。这实在给予人类以启发和警示。

记得林则徐有一副对联：“子孙若如我，留财做什么？贤而多财，则损其志；子孙不如我，留钱做什么？愚而多财，益增其过。”家财万贯，也经不住坐吃山空。那么留什么呢？留谋生的技能、求知的愿望、勤劳的精神、顽强的毅力……足矣。

两位少爷最大的优点，是心态良好。一个大大方方行乞，一个潇潇洒洒出佣。“胜败兵家事不期，包羞忍耻是男儿；江东子弟多才俊，卷土重来未可知。”有朝一日，他们来个咸鱼翻身，也未可知。



父亲与风筝

□肖刚

亲用一根银线放飞出来的手艺。

父亲喜欢风筝，是那种纯粹的爱。记得潍坊刚刚举办国际风筝会时，不少扎制风筝的人都开了自己的门店并且赚了钱。许多人也来怂恿父亲开店，父亲却笑着摇摇头。在他看来，风筝作为商品和艺术是有区别的。父亲在一家国企工作，兢兢业业，凭着心灵手巧，年纪轻轻就已是八级钳工。他觉得有些东西是相辅相成的。父亲说：我就是单纯地喜欢扎制风筝，纯属爱好。在父亲眼里，非得把爱好做成职业就好比是用自己钟爱的精神世界来换取庸俗至极的物质生活一样，有些得不偿失。

因为痴迷风筝，父亲扎制风筝的技艺一天比一天精湛，一年比一年高超。去年国际风筝会上，父亲扎制的民俗风筝在工艺和放飞上双双获得了高分，荣获大奖。那几天，前来采访的记者和道贺的亲朋好友络绎不绝。谁想父亲却十分平淡，获得了这么高的荣誉，不是应该非常高兴吗？父亲笑呵呵地回答我的疑问：“是高兴，可也得保持清醒啊。我得时刻牢记我爱好的是扎制风筝，而不是这些虚名。人一旦名利心重了，就会像这风筝一样，被一根无形的线牵引着、羁绊着，忘记了自己的初心。”

我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是啊，扎制风筝如此，人生又何尝不是这样呢！

潍坊的春天特别美，不只是因为青山秀水，更是因为春风一吹，五彩缤纷的风筝就飞满了天。风筝翩翩起舞，天空陡然多了灵动与生机，潍坊的春天也增添了无穷的趣味。

这样的春天里，又怎能少得了父亲。宽阔的空地上，只见他一手擎着线轴，一手牵着银线，在他身旁，十几个孩子正高仰着一张张充满期待的脸，盯着那只渐飞渐高的风筝。父亲将线一收，风筝立刻就荡满了春风，蓄满了风力。父亲把线一放，风筝马上扶摇而上，直冲云霄，把孩子们的欢呼声也带到了高空之上。

父亲是十里八乡扎制风筝的高手。他扎制的风筝不仅飞得高远，而且花样繁多，仿佛所有的事物在他手里都能变成风筝，飞上天去，令人啧啧称奇。父亲还有一个绝活，绝就绝在一个“微”字上。就好比书法，写在纸上，再好也是司空见惯，而一旦雕在发丝之上，便立成珍品。父亲的微型风筝小者不过杏核一般，但须眉俱全，惟妙惟肖。尤其是那对梁祝风筝，粉嫩的白色，比真蝴蝶还要娇小几分。趁了风势放到空中去，忽上忽下，忽右忽左，团团起舞，如果你不是远远地看到站在那里手持风筝线轴的父亲，是绝对不敢相信那是父

母亲眼里住着春天

□钱永广

母亲第一次摔倒骨折后，躺在医院的病床上，叹气说：“我恐怕真的老了。”当时她以为身边没人，但这话碰巧被我姐听到了。“不是恐怕，妈，去年给您过的80岁生日，您忘了？您是真的老了。”姐姐说。

母亲没吱声。我知道，倔强的她是不服的。父亲去世后，她仍坚持一个人住在老家。每次我提议把她接进城，她总是说，我还没老，能照顾好自己。

那次骨折出院后，母亲还是坚持回了老家。可她体力已大不如以前。家里的小黑狗撵着一只芦花鸡，母亲拿着棍子追，怎么也追不上。

以前，母亲在家觉得闷时，就步行到两公里外的大姨家，找人唠家常。可现在，她走不动了。只是她仍不肯当着我们的面，承认自己老了。

母亲承认自己老了，是在她第二次摔倒骨折后。春节前，她竟然站在凳子上劈柴，结果摔了个大跟头，股骨被打了三根钢钉。再次经历骨折，母亲的身体就像秋天的茄子，彻底瘪了。

出院后的母亲住进了我家。可无论我家的沙发多柔软，母亲也不愿坐在那。更多时候，她拄着拐棍，一个人站在阳台上望向窗外，有时一望就是半天。

我家房前是胭脂山公园，正值春天，樱花、桃花、玉兰花，竞相怒放。尤其是被树木包裹和

溪流环绕的胭脂山上，每天有数不清的鸟儿在欢呼雀跃。我知道，公园里的花，胭脂山上的鸟，都撩动母亲的心弦。母亲推开窗户，一缕春风吹进阳台，吹在她长满皱纹的脸上。母亲陶醉在春天的气息里，竟情不自禁地哼起了小调，完全忘记了自己是一个拄着拐棍的老人。

这让我仿佛看到了母亲年轻时的模样。那时，母亲头上扎着三角巾，挑着一担化肥，一路小跑着去给地里的麦苗施肥。五月的麦地，沾满了母亲年轻的汗水。母亲用汗水填饱了我幼年的胃，由此让我始终铭记那时的母亲。

母亲唱完小调，明媚的脸庞忽而掠过一丝忧伤。“许久没回家了，不知堂屋门前的桃花开得是否和公园里一样好看？”母亲喃喃自语。我知道，她多想走近公园里的那些花草草，和春天撞个满怀；她多想回到熟悉的老家，看看门前盛开的桃花。

我和妻为母亲买了一辆轮椅。她没有拒绝，也不再像从前那样倔强。傍晚我们下班，推着轮椅上的母亲沿着公园的小径散步，聊天、赏花、听鸟鸣。母亲终于走进了在阳台上看到的春天里。假日，我们开车载着母亲回老家。我用手机把老屋前后的草木，连同春天里的母亲，一同拍成照片带回城里。母亲每次看照片，嘴角总会浮现浅浅的笑。

我知道，虽然母亲老了，但她眼里还装着春天。我能做的就是用轮椅推着，带她去看看外面万紫千红的春天。



闲云斋记